

新北市石碇區公所「性別平等工作小組」成立會議紀錄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4 月 25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3 時 0 分

地點：第二會議室

出席：如簽到表

主持人：黃區長

記錄：李耀彬

壹、討論

一、黃區長：就本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（106 至 108 年）逐頁討論後，修正下列內容：

- （一）性別聯絡人為社會人文課課長一職人員擔任。
- （二）辦理方式：參與範圍擴大，不需限於烏塗社區發展協會或婦女會。
- （三）計畫擬訂年度為 106-108 年度。
- （四）贅字請刪除、漏字請補正，內容版面請調整整齊，頁碼需標示。
- （五）計畫內容需重新檢視及修正。

二、江股長：

- （一）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，請依市府修正版本辦理（查為：新北市政府 106 年 4 月 13 日新北府社區字第 1060653399 號函）。
- （二）5 月 15 日於新莊區公所舉辦推動性別主流化研習會，請貴所派員參加。

三、藍主任秘書：

- （一）計畫內容中標點符號…等請再檢視修正。
- （二）永定國小成立舞獅隊，隊員由男、女同學擔任另本區茶歌或體育活動時，亦可推動性別主流化宣導，成為本區之亮點。

四、林專員：

社會局有真人企鵝 CEO 裝扮，活動宣導時可串場，活絡氣氛。

貳、主持人綜合指（裁）示：無

散會（下午 03 時 50 分）